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巡察办（区委巡察机构）

2019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区委巡察工作常设机构由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区委巡察组组成。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办事机构，为正处级，设在区纪委，协助区委统筹、协调、指导巡察工作，受区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双重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传达贯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决定和工作部署，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研究提出巡察工作规划、计划、方案，汇总巡察工作情况。

（三）负责区委巡察组开展巡察的有关协调保障工作。

（四）负责领导小组决定事项的具体落实和督促办理。

（五）负责巡察工作人员的培训考核和监督管理。

（六）组织开展巡察工作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

（七）指导巡察组开展巡察工作。

（八）完成区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下列内设机构2个，综

合科和业务科。

区委巡察组。区委设立常规巡察组三个。巡察组组长为正处级干部 3 名，成员根据工作需要抽调相关人员。

主要职责是：负责对街道党工委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区委工作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政府部门、人民团体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区属企事业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灞河新区党工委下属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行政村（社区）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区委确定需要巡察的其他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等情况进行监督，将巡察有关情况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重要情况向区委汇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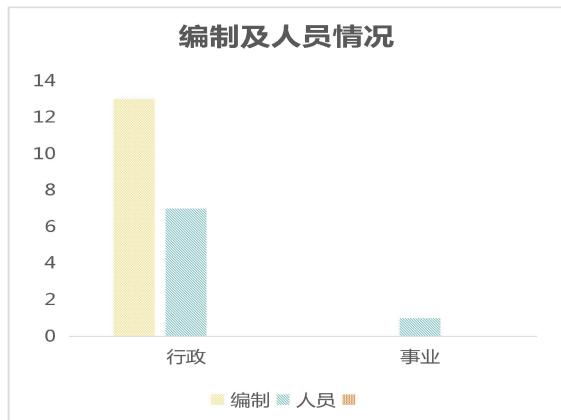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示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8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四、2019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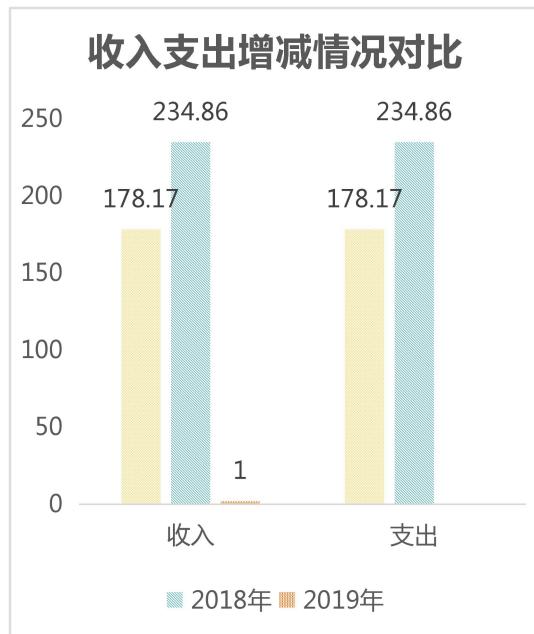
2019年区委巡察办（区委巡察机构）派出3个巡察组，全年开展区委常规巡察3轮，采取“一托三”、“一拖四”的方式，涉及全区31家单位党组织，共发现重点问题231个，问题线索44个。同时对教育领域专项巡察以及第四轮、第五轮常规巡察涉及的13家单位党组织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了监督检查。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收入为234.86万元，较上年178.17万元增长56.69万元，增幅为31.8%，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社保费用等增加；

2019年支出234.86万元，较上年178.17万元增长56.69万元，增幅为31.8%，原因为人员增加及社保费用等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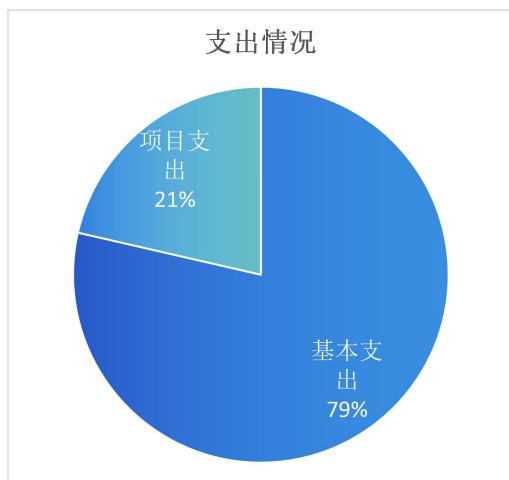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34.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4.86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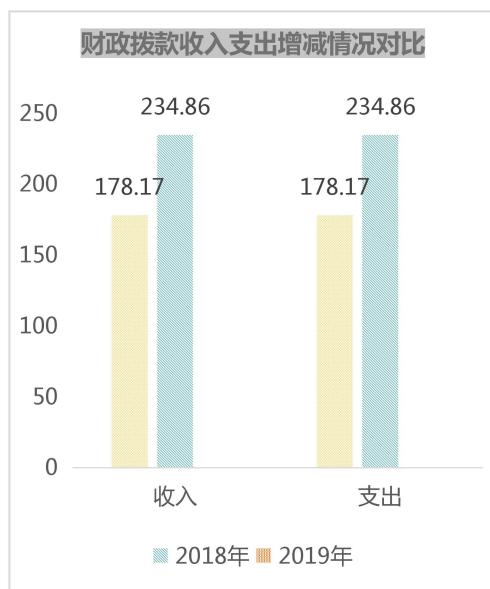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34.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4.58 万元，占 78.6%；项目支出 50.28 万元，占 2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34.86万元,较上年178.17万元增长56.69万元,增幅为31.8%,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社保费用等增加;

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234.86万元。,较上年178.17万元增长56.69万元,增幅为31.8%,原因为人员增加及社保费用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4.8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6.69万元,增长31.8%,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增加及社保费用等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0.52万元,支出决算为234.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8.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社会保险费政策调整以及补发住房公积金等。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培训费用未支出，巡察轮次较预计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4.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70.1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4.43 万元。

人员经费 17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40 万元，津贴补贴 37.32 万元，奖金 49.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10.0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28 万元，奖励金 0.09 万元。

公用经费 14.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07 万元，劳务费 1.38 万元，工会经费 1.13 万元，福利费 0.4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3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外出培训因工作原因未成行。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0.8%。

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70.52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巡察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巡察工作按序开展，全年开展 3 轮巡察，涉及全区 31 家单位党组织，共发现重点问题 231 个，问题线索 44 个。同时完成了对 13 家单位党组织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进了一届任期内巡察全覆盖的工作任务，深化了政治巡察，巡察利剑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效益指标的细化量化程度不足；二是项目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效益指标设置，提高绩效指标的细化量化程度。加强项目预算编报和审核制度建设，提高预算编制的细化程度。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部门 2019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预算数 **234.86** 万元，执行数 **23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巡察工作按序开展，全年开展 3 轮巡察，涉及全区 31 家单位党组织，共发现重点问题 231 个，问题线索 44 个。同时完成了对 13 家单位党组织反馈问题整

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主要工作绩效是：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进了一届任期
内巡察全覆盖的工作任务，深化了政治巡察。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支出均衡性不足，原因是受工作性
质限制。

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预算编制的精细度，重视绩效目
标申报，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建设。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李小峰 029-83629005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区委巡察组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财政资金	15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 3 轮巡察工作			开展 3 轮巡察，涉及 31 家单位党组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当年巡察轮次任务	3 轮	3 轮	无
	质量指标		精准发现问题推动解决问题	以实际发现问题及问题线索为准	231 个	无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巡察人员工作经费	150000 元	150000 元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助推经济发展	正常	正常	
		社会效益指标	发现并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正常	正常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有力支撑。	正常	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测评	高于 95%	高于 95%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中共西安市灞桥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评得分: 90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 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与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分析与建 议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负责对区内部门党组织以及区委确定需要巡察的其他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执行《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遵守党的纪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等情况进行监督,将巡察有关情况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并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人员经费支出 170.15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14.43 万元, 巡察工作经费 15 万元, 第三方审计支出 15.2 万元等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完成全年 3 轮常规巡察, 推进巡察覆盖率。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投入 (25 分)	预算 执行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 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 得 4 分。	234.86/234.86 =1, 数据从决算报表 中获得	100%	100%	10	无	

				预算完成率 < 70% 的，得 0 分。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234.86 - 170.52) / 170.52 = 0.37， 数据从决算报表中获得	≤ 5%	37%	0	加强预算编制前瞻性，提前谋划，除突发状况，尽力避免预算追加	
投入	预算执行 (25 分)	支出进度率	5 支出进度率 支出进度率 支出进度率 支出进度率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含）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含）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	83.47 / 234.86 = 0.36 114.9 / 234.86 = 0.49， 数据从财务账中获得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半年进度： 36% 前三季度进度： 49%	0	受工作性质影响，项目支出需在巡察工作结束后支付，故进度与支出时序进度不符。

			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预算 编制 准确 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	无财政拨款收入	0	0	5			无财政拨款外收入
过 程 预算 管理 (15 分)	“三 公经 费”控 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 5 分，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为 0	≤ 100% 100%	≤ 100% 5				
	资产 管理 规范 性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5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合规合法	5	5		
效果 （60 分）	项目产出	40	完成全年 3 轮常规巡察及巡察整改的监督检查，达到巡察覆盖率任务。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 = 实际完成值 / 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全部完成	已全部完成	40			
	项目效益	20	进一步推进了一届任期内巡察全覆盖的工作任务，深化政治巡察，巡察利剑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全部完成	已全部完成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5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19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调整预算数：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调增数 - 预算调减数。